

(附表七)

大里區內新國小(東棟 B)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

整建計畫

計畫期程113年1月至118年12月

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報告

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

一、計畫內容及預期效益：

(一)計畫內容：大里區內新國小因區域發展，學齡人口數不斷增加，班級數增加教室將不足，且老舊校舍有耐震疑慮。已具立即或潛在危險者共9間教室需拆除，預計興建地上4層樓，共22間教室、地下1層樓防空避難室，重建面積:4,563平方公尺，需求總經費為2億1,902萬4,000元。

(二)預期效益：

- 1、 係監察院及教育部列管之無使用執照校舍，已逾使用年限，保障學生就學安全。
- 2、 學校增班後教室數量明顯不足，急需增建教室，紓解學校教室不足之困境。
- 3、 規劃專科教室，以提供充足的教學空間及增進學習品質。
- 4、 改善學校教育環境、拓展學生學習空間，以符合各種班別教學硬體需求，提升教學品質及校園安全。

二、計畫投入總經費：需求總經費新臺幣(以下同)2億1,902萬4,000元，分年經費說明如下：113年：660萬元、114年：0元、115年：8,000萬元、116年：7,300萬元、117年：5,000萬元、118年：942萬4,000元。

三、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：

(一)選擇方案：考量學生安置，本案採先建後拆方式辦理，規劃先興建22間教室後，再拆除9間老舊校舍，若先拆除9間教室將面臨校舍教室不足問題。

(二)替代方案：因學校112年度招生已達42班，1班特教班，合計43班規模，面臨校舍不足情況，臨近學校也無教室可以借用，故無相關替代方案。

四、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：

本計畫規劃執行期間為113年至118年共計6年，需求總

經費2億1,902萬4,000元。

本計畫土地取得為現有地，所需經費僅包括設計作業費及場地建置費用，無土地取得費、無拆遷補償費、無建設期間利息成本，無土地開發增值效益，不同於一般直接有廣大民間消費群營利模式的硬體公共建設，亦非為一後端的資訊加值應用，具有自償性的公共建設計畫。整體計畫的執行不以營利為目的，並不適以自償的方式向相關政府機關收取使用費，僅能透過政府的作為以間接的方式顯現其效益，因此本計畫雖具間接促進社會安定及社會經濟繁榮發展的經濟效益，但所有經濟效益所得並不呈現在本計畫以及後續營運計畫，所以本計畫不具財務效益(自償率為0，內部報酬率為0，獲利率指數為0，無回收年限，無分年償債比率)，相關計畫所需經費，必須仰賴政府編列支援，因此在財務規劃上完全以市府公務預算為來源，因涉校舍安全、師生生命及財產，故有急迫性需求。